

证券代码：835688

证券简称：平安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2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姜特辉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每股人民币4.40元的价格在股转系统定向发行不超过341万股（包括34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1500.4万元人民币（包

括 1500.4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没有优先认购权。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0-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本次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将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0-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本次股票发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中介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拟聘请有关中介机构予以协助，聘请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办券商，聘请湖南银联律师事务所为主办律所，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验资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备案程序及其他相关事宜；

(2) 批准、签署和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3)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变化、监管部门的意见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定向发行文件进行必要的调整；

(4)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 2020-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修订《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制定《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制定《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将“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平安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同时授权胡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有关具体事宜，此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确认将项目收费权质押给农商行借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用于环保设备采购，借款期限 24 个月。后将此笔借款展期一年，现还款期限届满，公司拟在还款后继续向农商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拟将公司项目收费权质押给农商行，并由公司股东平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姜特辉及其配偶曾志君、于海、长沙隆特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玉林、深圳融兴财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姜特辉、陈重新、郑翔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